

浙光



浙江地方銀行
編輯 行發
第六卷 第四號
民國廿八年六月十六日出版

戰時半月刊第二十八期

戰時英美借款之經過及其成果

杜宋綬

一、借款之動機

現代戰爭之勝負，不僅取決於武力，而於經濟力量之能否持久，尤為最後勝負之所繫，故處今日而言中國之急，舍軍事外，莫急於經濟之策劃，中央財政當局，於抗戰開始之時，即注意於戰費之籌集與財政基礎之穩固；惟欲戰費之充實，財政基礎之穩固，依目前情形而論，則非借助外力不為功，外力維何？曰：英美是耶！英美二國，自華府會議後，對遠東所採取之外交政策，已由聯日轉變而為二者之聯合，所謂造成英美聯合之陣線，而冀在遠東打開一新局面。至於經濟政策，當亦隨外交政策之轉變，而趨向於聯合之一途，故二國對華，在經濟上固以本

身之利益為前提，而於中國之財政上建設上則無不盡協助之能力，以增強中國之實力。

例如二十四年十一月英國之派遣財政專家李滋羅斯來華協助中國政府，策劃改革貨幣制度，美國之歷次貸款中國，建設國防與交通事業；無一不表示援華之熱心。自中日戰事發生，歷時已逾二十餘月，日本非但初無悔禍之意，甚且侵略行為變本加厲，對於各國在華利益力事排斥，又自佔據武漢以後，此種野心，更有露骨之表示，彼既一面拒絕開放長江，企圖關閉中國之門戶，同時並聲稱九國公約之原則，已不適用於遠東之現局面，其所以如此橫蠻行動，目的無非在擠斥英美勢力於中國之外，英美兩國當局目擊在華利益，將受極大影響，因是為謀遏制日本侵

略，並為維護條約尊嚴與保護已得之利益起見，乃有經濟援助之表示，我中央政府以英美二國既有經濟協助中國之表示，當亦願在不苛刻之條件下，樂予接受，故自經二國與我中央政府代表數度接洽以來，英美二國貸予我國之鉅款已有五次之多，為數當在五三、五〇〇、〇〇〇鎊元以上，雖其間借款有屬商業信用性質，然二國對華財政援助，實已抱定決心也。

二、借款成立之經過

英美二國對華經濟上之援助，實開始於新貨幣政策施行之時，蓋二國以在華貿易與投資，均佔有相當之地位，若以經濟之實力援助中國，則無異增加二國在華政府之利益

本期要目

戰時英美借款之經過及其成果

杜宋綬

分水縣最近經濟概況

沈植卿

昌化縣經濟近態

盧夢潮

經濟金融知識談座

松壽

法國之保付支票制度

專載 收兌金銀通則

附載 二十八一月至四月海關進出口貨值統計

中英日紗業比較

，故二國只須在貿易上投資上博得利潤，無不爭先恐後傾全力以赴之。自中日戰端開始，二國惟恐在華企業，遭受重大之打擊，因是加緊實力，從事積極之策進與協助，計二國自戰初以至現在，貸予中國之鉅款，先後共有五次，茲將歷次借款成立之經過及其內容，分別述說如下：

(一) 英國三次借款成立之經過

自一九三八年十二月十五日，英下院通過出口信用局擴大職權新法案後：英對華戰時貸款第一批即決定為五十萬鎊，第二批為三百萬鎊，第三批為一千萬鎊，茲將三次借款成立之經過，分別縷述如下：

(甲) 五十萬鎊借款(第一批)

二十六年孔財長奉國府命派赴英國參加英皇加冕典禮時，乘便與英國財政當局接洽借款，以便一面鞏固法幣基礎，一面並得購運軍械以及交通工具，經數次之磋商，英財政當局始諒解中國之主張，允予提請下院討論，繼承以往之先例畀予中國以鉅款，結果，英下院於去年十二月十五日召開例會時，即將貿易部出口信用担保局擴大職權一問題提出討論，會中各議員咸認此問題為目前所需要而急應謀妥善解決，因是決定担保額由五千萬鎊增至七十五萬鎊，是即所謂出口信用局擴大職權新法案，依此法案，貸予我國之

款項，決定首批為五十萬鎊，我中央政府，於接得通知後，即於十二月在倫敦與英財政當局正式成立借款，此項借款之內容可舉要如下：

(A) 名稱 中英商業信用借款

(B) 數額 五十萬英鎊

(C) 用途 作購汽車火車暨軍火以外各項貨物

(D) 承貸機關 貿易部出口信用担保局

上述借款宣告成立後，即由英國出口信用担保局，劃出單獨保管，俾中國政府購買物品時，以記賬方式，扣足此數，按此項借款成立時，規定英國方面如於結束時受有損失，由英政府担保賠償，但結束時如獲有盈餘，亦須提交英財部保管，此其借款之經過與內容之大略也。

(乙) 三百萬鎊借款(第二批)

三百萬鎊借款，與以前五十萬鎊借款，性質截然不同，前者作為穩固法幣與匯價之用，而後者則純屬商業信用借款，此項借款於本年二月初，中英二國政府已開始談判，在二月八日英下院開會時，曾提出繼續對華貸款所採之步驟與貸款範圍問題，繼至二月二十二日，遂有外務次官勃特勒公開之官稱，謂英政府最近將以新借款貸與中國，數額定為三百萬鎊，其目的在支持中國法幣與穩定匯價，現談判已告成功，不日即可成立合

同，限日交付借款；嗣中國政府正式接得通知，遂派代表在倫敦於是月二十四日成立協定，茲將此次借款內容舉要如下：

(A) 名稱 中國穩定法幣及平準匯價借款

(B) 數額 三百萬英鎊

(C) 用途 支持法幣穩定匯價

(D) 出貸機關 貿易部出口信用担保局

上述款項完全為援助中國財政之一種借款，自借款於二月宣告成立後，英政府即將此款存入英倫銀行中，以作中國匯兌之基金，如此，中國對英匯兌基金已充足，購貨自較便利矣。

(丙) 一千萬鎊借款(第三批)

英國自下院於一九三八年十二月十五日通過出口信用担保局新法案後，即主張陸續以鉅款貸予中國，作為財政上之援助，我中

浙江地方銀行信託處

——經理全省火柴專賣公告

本行信託處，受本省火柴專賣機關委託，獨家經理全省各種火柴專賣，整購零售均可，如欲承銷或購用，請向各地分支行處信託處接洽。

貿易上之便利計，即設立中國購料委員會，由會派員與英政府洽商信用放款，藉便購買鐵路材料，電報材料，與鞏固匯價，經數度磋商，業於本年三月八日經兩院通過，並已由英皇批准，額計英金一千萬鎊，半由匯豐銀行與麥加利銀行二行聯合担任，而由英政府予以担保，以防損失，餘半則由中國銀行與交通銀行兩行担任，茲將借款內容舉要如左：

名稱 中國匯兌平衡基金借款。
 數額 總額一千萬鎊中英兩國各担負半數。

成立日期 一九三九年三月八日。

用途 平準外匯穩固法幣。

承貸銀行 英國五百萬鎊內，由匯豐銀行担任三百萬鎊，麥加利担任二百萬鎊，中國五百萬鎊，由中國交通兩銀行担任。

期限 運用期限為十二個月，期滿得延長，但亦得提早結束。

上項借款，由資金運用委員會負責實施平衡外匯穩定法幣之工作，計該會委員共有五人，一為匯豐銀行經理韓志門氏，一為麥加利銀行經理湯麥斯氏，一為我國政府金融顧問羅傑士氏（英倫銀行），一為中國銀行員祖詒氏，一為交通銀行唐壽民氏，該會唯一之職責，即在逐日決定方策，以維持法幣

價值之穩定，而免受惡勢力之破壞。依據合同，匯豐與麥加利兩銀行，每隔六個月，應算收利息一次，而其利率，僅為週年二厘七五，應付息金，則由中國交通二銀行負責撥付，每年核計其數為十三萬七千五百鎊。此項借款於期滿結束時，英國二銀行如遭受損失，須由英政府（出口信用擔保局）担保賠償，其賠款額以五百萬鎊為限，如結束時，除去利息外，尚有盈利（超過其原來擔任之數）則所餘部份，亦應提交英財政部保管，此為借款之內容大略與成立經過也。

三、美國二次借款成立之經過

經過

美國對華在經濟上，素抱協助之政策，故無論財政上貿易上，均願以鉅款貸予中國。計自一九三一年以來，中國歷次所借美國款項已達二七、〇五一、四一二萬元之多，其間半數業已償還，我政府以值抗戰急劇之際，需款頗殷，因是仍本素來主張要求美國協助，以鞏固財政，故去歲秋間中央政府即派財政代表團陳光甫等，抵美商借，經三閱月之再三磋商，美國對華借款業已確定，計先後共二批，第一批數額為二千五百萬美金，第二批數額為一千五百萬美金，茲將二次借款成立之經過及其內容，分別述說如下：

(甲) 二千五百萬美元借款 (第一批)

我國自抗戰以來，財政賴政府當局之努力支撐，故得能維持迄今而不墜，此乃一面固由於賢明長官之熟籌遠慮，策劃周密所致，然外力之援助，實亦不能稍加藐視，今政府為鞏固財政，與維持抗戰到底起見，對於財政不能不有相當之準備，因是即有遣派財政代表團之舉，該團於去歲秋間自滬出發赴美，為時計一月有餘，團代表為陳光甫氏，抵達美國後，即分訪美國政府當局，開始洽商借款事宜，幸蒙美政府當局諒解，經三閱月之時間，始獲成功，初則僅有原則上之決定，繼則始宣布正式貸款之數目與性質，在去歲十二月十五日，美國復興銀公司主席瓊斯正式批准出口銀行貸華放款後，始確定貸款為二千五百萬美金，此項借款，純屬商業性質，並非專用於軍事方面，雖其內容，未能詳細探悉，然據報載大約可舉要如下：

- 一、名稱 中美信用借款
- 二、數額 二千五百萬美金
- 三、用途 購買交通工具（卡車汽車汽油）及農產製造品
- 四、承貸機關 聯邦進出口銀行
- 五、擔保機關 中國中央銀行

六、期限 償還期為五年

七、交換品 美國以交通工具售與中國

八、保管借款機關 中國普一貿易社
(Universal Trading Corporation)

上項借款宣告成立後，中國即可於需用時，責令普一貿易社撥出，如此，中國在美購貨，較前已便利多矣，該貿易社經理為中央銀行代表席德懋氏，席氏就任以來，即積極進行，秉承政府經辦購買交通工具及農產品事宜。

(乙) 一千五百萬美金借款

(第一批)

一千五百萬美金借款，係一種飛機發動機信用借款，於中國財政代表團蒞美時，即由陳光甫氏與美國私人飛機廠作一度之接洽，後財政代表團返國，始轉請中國財政當局在重慶與其談判，本年三月三十日，重慶當局與美聯合飛機公司潑辣特惠脫尼分廠訂立協定，從事購買軍用飛機發動機，惟該項借款，因事關秘密，政府未便宣佈內容，故未知其詳，但按其性質，大約不外出於軍用飛機發動機之訂買，故人稱飛機發動機信用借款，言實不虛也。

三、借款成立之因素

英美歷次借款之成功，吾朝野人士當深表十分欣幸，然究其所以能成立之原因，則不外下列數端：

(一)由於日本排斥英美在華利益之過劇
自七七事變發生，以迄於今，日本為欲貫徹其大亞細亞主義，非但對華抱繼續不斷之侵略政策，即對於各國在華之利益，亦毅然置之不顧，如長江珠江以及沿海之封鎖，無不表示其破壞外人在華利益之野心，蓋英美二國過去與華在貿易上投資上，素佔重要之地位，故其與華經濟上之關係，當較其他各國為密切，今日在華侵略形勢之發展，已使英美二國在遠東利益，遭受極大之影響，二國為保持其悠久之利益起見，自不容默爾而息，須設法有以遏制之，故歷次對華借款之成立，即二國從經濟上遏制日本侵略氣燄暴張之一端。

(二)由於維護中國法幣政策之決心
中國之法幣政策，出於英美二國之贊助者甚多，其於匯價之穩定，基金之代保存，實為促使法幣政策成功之要因，故法幣之成功，可謂英美兩國在遠東經濟爭霸之勝利，而極為日本所痛心疾首者，英美兩國為保持已有之利益與維護中國之法幣政策計，即不能不以鉅款貸予中國，以鞏固法幣之基礎，此為經濟制裁日本之另一端。

(三)由於防止法幣匯價之減低
法幣匯價過低，則中國進口貨之代價當為抬高，結果，足使中國民衆對外來商品之購買力削弱，英美二國當局深明此種現象，若再演進，勢必使對華貿易遭受極大之打擊，加以英美商人在華直接投資收入，大都以法幣計算，如法幣匯價減低，其收入折合英金美元時，為數當亦甚低，故英美二國維持法幣匯價亦為在華英美商人一致之願望，此其以匯價政策對抗日本之一端。

(四)由於維持貿易之正常狀態
英美二國自中國新貨幣政策實行後，對華貿易歷年均有進展，惟自華北各省相繼淪入敵手以來，英美兩國對華北之貿易，當因日本獨佔市場之政策而蒙受極大之打擊，且近來日本實行封鎖中國內河航路，更使英美二國對華貿易之不易進展，因是二國為謀維持在華戰前貿易之正常狀態計，不能不採取經濟報復之政策，還予日本以一大打擊，歷次信用借款之成立，即無形打擊日本之一端。

(五)由於實行綏靖政策與中立政策之結果
英之殖民地遍布全世界，其海軍力量能否控制，尚屬疑問，因而英政府當局，一面力謀軍備之充實，一面則運用其綏靖外交政策，以委曲求全，維護其一等強國之地位。惟日本野心不死，非但積極侵略中國之領土，甚且有欲囊括中國南部英屬地之企圖，果也，得能實行，則印度、緬甸、南澳洲，均受日本之控制，即將影響大不列顛帝國之生存，故英國不能不預為防範，以免將來危

機之深伏，然現下中東歐多事，英國焉暇東顧，且遠東艦隊亦未足單獨與日本相抗，依此而觀，英國仍不得不因循苟且，先從間接之經濟制裁入手，三次之中英借款，即其實施手段之開始。

至若美國，因在遠東無多殖民地問題之顧慮，故只須求其對華貿易之發展，投資之安全，與其利益之增進，決不願與日本作正面之衝突，況現下羅斯福總統已決定美國對遠東事件採取中立之政策，則其必放棄軍事行動而採取經濟對抗之手段無疑，此美國對華歷次鉅款之貸放，即其從事經濟對抗之開端。

四、借款成立之效果

英美二國對華五次借款之成立，吾人已略述其梗概，茲請申言其效果如左：

(一) 強化外匯 自抗戰軍興以來，我國外匯法定價格始終為一先令二便士半，美元三十元，未嘗變更，去歲華北一僑中國聯合準備銀行一成立，發行無準備不兌換紙幣，企圖調換法幣，套取外匯，以破壞我國之幣制，中央政府不得已先於去年三月十四日起，實施外匯請核辦法，嚴格統制外匯，藉以抵抗日僞之陰謀。施行以來，凡正當商人輸入必要商品者，仍由中央銀行按照比價供給外匯，故一般必需品賴以無缺，惟需要以

外正當商人，一部份之資金逃避，仍不能免，而其資金勢必紛集於暗市，再加以投機者之推波助瀾，華北市面之蓄意破壞，遂使暗市匯價有猛烈之變動；此種暗市之存在，於商業金融上均有不良之影響，補救辦法，當有賴各友邦及外商銀行之合作，此種合作之誠意，即由英美二國對華歷次之借款而充分表現之。

尤以英國最近一千萬鎊之借款，更能十足表現其援助之偉力，故借款成立之消息傳播時，上海外匯暗市與奮異常，銀行與投機家均大量供售，因是匯價遽由八辨士長至八辨士半，造成數月來未有之和緩形勢。近日上海一隅對外匯價雖有一度劇烈之變動，然此為日僞一時暗中作祟之所致，當不能作長時間之波動，况英國貸予中國之一千萬鎊借款，已由中英匯兌平衡基金委員會負責主持運用，若運用得當，則今後雖投機破壞者實行其煽動與破壞之手段，而外匯當不難趨於穩定也。

(二) 發展中英美貿易 自日本於九一八發生事變後，日本在華經濟之躍進，直接間接予英美二國以重大之打擊，又以東北市塲之被佔，更使英美之貿易，顯露嚴重之危機，日本近年來對華輸入之貿易，於數字上雖未見有若何之進展，然於投資方面，則駭駭乎有超越英美兩國而上之勢，迨中日戰爭發生以後，華北以及沿江各省相繼被其所佔

是則華北華中與華南素視為英美勢力之根據地，亦即被其侵佔，結果，影響所至，非但二國貿易受其摧殘，即固有之經濟利益，亦將被其破壞殆盡，故英美當局為謀在華經濟利益之鞏固，與貿易發展計，遂有數次商業信用放款之貸予，由於商業信用放款之借助，遂使兩國對華因資金借助之增加，而圖謀貿易之發展，至我國對英美，亦可因資金之遞增搜購土產銷售英美二國，換得外匯，而謀貿易數額之增進。

(三) 發展經濟建設

中國利用外資，發展經濟建設，此為中央政府既定之方策，故凡能在不苛刻之條件下，若友邦願以鉅款借予我國，則我政府無不樂予接受；年來我國經濟建設，得英美二國之協助已有數起，祇以西南西北二區域之建設，過去尚未注意及之，抗戰以後，西南西北成為後方抗戰之根據地，而鐵道公路之建築，成為目前之急需，前鐵道部顧問英人給特門少將，在華時本有建設西南各省大鐵道之計劃，今此政府既主張興建西南各省大鐵道，可謂實行哈氏之主張，故英政府當首先允諾其借款，以完成中國之建設計劃，同時美國則亦以相當資金援助中國以觀經濟建設之成功也。

以上所述英美借款成立之效果，既有如此之偉力，則今後中國欲謀抗戰之堅持，抗戰之勝利，尚有待英美二國之資助也。

分水縣最近經濟概況

沈植卿

振，因此社會經濟，漸呈昭蘇之象，在此抗戰期間，分水已躍居特殊之地位，今將本縣各個經濟狀況，搜集記之如下：

分水係嚴屬之叢爾小縣，土地廣僅六千三百方里，人口約四萬五千七百餘名，其縣城位於羣山萬壑之中，交通阻塞，以往雖曾興築桐分公路一段，旋因經費無着，僅築成土方，自中日戰事發生，遂告停頓，因此城東天目溪流，乃成本縣唯一之經濟動脈，其所經處，上達於潛昌化，下通桐廬，以水淺安，且最近浙西行署成立，人心更為之一

多灘，僅能航行民船，且迂緩異常，是以貨運呆滯，工商不甚發達，泊乎杭富相繼淪陷，分水因隣接新登、桐廬、於潛，一躍而為國防前線，影響所及，工商業更奄奄無生氣，農業生產，遂無生路，大有一蹶不振之勢，自後東戰線成膠着狀態，後方秩序，逐漸價值，列表如左：

| 類別 | 產量 | 價值 | 本縣 | | 外縣 | | 輸出 | | 輸出地點 | 附註 |
|-----|----------|---------|----------|---------|---------|--------|---------|--------|------|---------------|
| | | | 消費量 | 消費值 | 輸入量 | 輸入值 | 輸出量 | 輸出值 | | |
| 穀 | 二四〇.三九市担 | 六九〇.三五元 | 二四〇.三九市担 | 八四〇.三五元 | 五〇.〇〇市担 | 三五.〇〇元 | | | 蘭谿 | |
| 蕎麥 | 二〇.〇〇市担 | 六〇.〇〇元 | 二〇.〇〇市担 | 六〇.〇〇元 | | | | | | |
| 玉蜀黍 | 八八.四八市担 | 二天.五五元 | 八八.四八市担 | 二天.五五元 | | | | | | |
| 桐油 | 二〇.〇〇市担 | 九〇.〇〇元 | | | | | 二〇.〇〇市担 | 九〇.〇〇元 | 蘭谿 | 本縣消費量無統計數字可查考 |
| 菜油 | 五.〇〇市担 | 一〇〇.〇〇元 | | | | | | | | |
| 柏子 | 二.〇〇市担 | 二二.〇〇元 | | | | | | | 蘭谿 | |
| 松杉木 | 二〇〇.〇〇株 | 一〇〇.〇〇元 | | | | | 一〇〇.〇〇株 | 九〇.〇〇元 | 桐廬 | |
| 毛茶 | 三.〇〇市担 | 六〇.〇〇元 | | | | | 三.〇〇市担 | 六〇.〇〇元 | 蘭谿 | |

綜觀上表，分水之輸出品，以桐油為大宗，其輸出地點，以蘭谿為集散地，本年因價格步漲，農民與油商獲益均多，惟茶葉出售時期，適值敵機轟炸分水縣城之際，市面蕭條，無人過問，農民賤價求售，僅沾工資

雖去秋茶葉價格高漲，惟有望洋興歎而已，木材亦受時局影響，銷路阻塞，難易一金，分水農民，在抗戰時期，幸賴桐油價高，生活始得維持，不然其何堪設想耳。

財政 分水全縣之稅收，祇因地瘠民貧，故全年田賦征額，正附合計年僅三萬八千餘元，計二十七年徵起新賦，約佔四成五以上，其稅率田每畝二角八分一厘，地每畝七分六厘，山每畝二分三厘，蕩每畝三分六厘。至於各項捐稅，有1.契稅2.普通營業

| 類別 | 家數 | 資本總額 | 附註 |
|-----|----|--------|---|
| 鹽棧 | 三 | 一五〇〇〇元 | |
| 南北貨 | 四四 | 二二〇〇〇元 | 內資本略厚者計有八家此八家均買山貨 |
| 京廣貨 | 一一 | 六九〇〇元 | |
| 藥材 | 八 | 五二〇〇元 | |
| 估衣 | 六 | 五七〇〇元 | |
| 油車 | 二八 | 三三〇〇元 | 內資本略厚者計有七家此七家時超過固定資本約三四倍以上其流動資本之增加視桐油交易之興衰以爲斷 |
| 什業 | 九 | 二八〇〇元 | |

稅3. 牙行營業稅4. 屠宰營業稅5. 菸酒牌照稅6. 茶葉營業稅7. 店屋住舖捐8. 壯訓戶捐9. 田畝附捐數種，全年應征額共計一萬餘元，計廿七年度征起，約佔八成五以上，總計全縣全年賦稅收入，不足支給，全仗省款撥補也。

工商業 分水之工商業，因資金貧乏，交通不便，極難發展，統計全縣商店，僅有一〇九家，在城區者佔三分之二。今列表如下：

除上述各業外，其他零星商業及攤販，爲數亦微，總計全年輸入，以米穀及日常用品爲大宗，以與輸出比較，尙能平衡，此本縣商業之大略也。

金融 至於分水之金融現象，甚爲呆滯，全縣因缺乏調劑金融之機構，是以一般工商業頗感資金週轉之困難，故其業務亦難望有相當之發展，至於農村經濟，亦因缺乏適當之調劑，頗呈衰落之現象，在鄉間雖有一二合作社之組織，因無資本家之投資，其範圍甚爲狹小，且一般鄉民，不諳習慣，是故不能發生實際之效能，徒成告朔之餼羊，發展矣。

昌化縣經濟近態

盧夢潮

昌化，是浙西一個偏僻的窮縣，地處高原，山多田少，全境耕田僅四一、七一三畝，地二四、四四八畝，因溪流迂迴淤塞，年無豐收，偶雨即成澤國，稍晴又遭旱災，交通阻滯，土貨運銷困難，農民購買力薄弱，同時沒有金融機關調劑資金，以是農村經濟枯竭異常。戰前是一個賦稅減收，工商疲頓，不折不扣的貧瘠區域，惟昌化多斷崖削壁，怪石奇峯，它具有特殊的抗日條件，在這民族生存鬥爭的時期裏，它却是大家認爲環境優良的抗日游擊根據地。最近土貨由戰區物產運銷處的設法調整，情形較前好轉，例如桐油照市收買，價格上漲，黃肉山核桃銷

路亦好，農村金融比較活躍，因之政府稅收，漸見起色。茲將最近經濟情形概述如次：

財政 昌化縣地方財政的主要收入，是省補助款，本年度爲三五、八六六元，佔預算總額百分之五二強。其次是田賦與捐稅，本年度預算數田賦附加收入爲七、四〇八元，各項捐稅收入爲一九、二八六元，（一部份捐稅係由田賦帶征）昌化征收田賦，向採領串制度，由征收員保管經征，民元會一度改革，設立四分櫃集中征收，因需費過鉅，次年裁撤，仍循舊例分都征收。廿六年秋中日戰事發生，昌化勸募教國公債派額七萬元，民衆以踴躍購債，計募得一萬七千餘元

每屆農業出產之際，市面籌碼，甚感缺乏，農民迫於急需，而作剝肉補瘡之舉，遂致陷於貧困狀態，所以調劑農村經濟，實爲迫切之圖，而調劑之法，不若先從健全各鄉村之合作社較易着手，因合作社在鄉間已具雛形，祇須加厚資本，添設倉庫，因勢利導，善加調整，使農民切實瞭解與本身之關係，踴躍參加，不與一二鄉民所壟斷，從而發揮其偉大之效能，則剝削壟斷之痛苦，或能解除，而農村經濟，不難復興，迨農民之經濟靈活，其購買力隨之強大，則工商業亦能逐漸發展矣。

，當年因救國公債的募集，故賦稅收入不免稍受影響，然去年則轉呈佳象，查廿七年上期田賦額征數爲一、六二二元，截至十二月止，正賦已征七、七三九元，舊賦因奉省令蠲免，現已停止征收。查廿六年度決算，田賦附加收入爲六、五一八、七五元，各項捐稅收入爲一、二、三七二、二七元，均與原列預算相近似。茲將廿六廿七兩年份經征田賦比較表列下：

| 月份 | 二十六年征數 | 二十七年征數 |
|----|--------------|----------------|
| 一 | 二、七二、四六一元 | 四、七、七八元 |
| 二 | 四、八、三五五元 | 二、〇六、八六〇元 |
| 三 | 三、三三、三七九元 | 一、八、六、四四元 |
| 四 | 一、八七、九七七元 | 一、三、一、〇〇〇元 |
| 五 | 一、八一、二八三元 | 一、三、一、〇〇〇元 |
| 六 | 八、九、〇三三元 | 四、一、八、〇〇〇元 |
| 七 | 一、三、四、〇八六元 | 二、三、四、〇三〇元 |
| 八 | 一、五、〇、六〇〇元 | 七、二、一、四〇〇元 |
| 九 | 九、一、六、九九元 | 五、三、二、九〇〇元 |
| 十 | 六、二、三、三三元 | 三、五、七、九七〇元 |
| 十一 | 九、二、五、五三元 | 一、〇、七、五、〇〇〇元 |
| 十二 | 一、〇、八、二、二〇〇元 | 一、七、九、一、五〇〇元 |
| 合計 | 六、〇〇一、二、五〇〇元 | 八、四、六、一、二、五二三元 |

工商業

昌化西鄉株柳鎮，原有錫礦煉廠一所，係滬上某巨商經營，因品質惡劣，藏量不豐，虧折極多，抗戰前業務已停頓。其他手工業除農村家庭間有紡棉紗織土布外，僅造紙工業一種，尙足稱述。紙業工場大部分佈於西鄉湯家灣附近，計四五十家，工人約三百餘，產額無統計可查考，出品有桃花紙，色白質厚，與鄰縣所產微有不同，原運銷於京滬杭各處，戰後因京滬杭相繼淪陷，銷路頓見狹小，但所產桃花紙亦僅足供本縣的需用。至於商業，主要交易品以布疋、南貨、火油、食鹽、紙烟等爲大宗。資本較大的商店多兼營土產運銷，利潤較門市零星售賣日用品爲厚，全境商業以南鄉河橋爲最繁盛，縣城次之，西鄉又次之，戰後貨物自温州甯波紹興等處輸入，水運經分水縣入境，須先抵河橋，故該處物價較廉，而營業數額亦較大。

物產

昌化物產，以繭、茶、木材、桐油等爲最多，特產爲山核桃與荳肉兩種。絲繭係供給自製紡綢用，在西縣各鄉鎮，每農戶都備有織綢木機一具，去年絲價低落，製成品價格亦比較低廉，而土紡銷路則反極暢旺。茶葉在去年計頭茶價格每担爲廿五元，後因統制出口，無人收買，價格較前低落，所以二三茶農民都未採製，這是一極大損失。木材原運銷於杭州，戰後交通受阻，外

銷疲頓，其實境內各山樹木，在民國廿三年時已砍伐淨盡，所謂十年樹木，目前急待培養。炭以體重值輕，運費昂貴，外銷殊不合算。桐油因戰區物產運銷處照市收買，價格上漲，自廿元至四十餘元，這樣足以減免油商從中壟斷盤剝，使桐農直接獲得極大利益，可說是戰後一件值得讚譽的最大成績。山核桃去年歉收，產額不多，總值僅五〇、〇〇〇元，三分之一運銷於紹甯等地，大部份係肩挑至杭州附近之三墩鎮售賣，因價格高，肩販乃冒險挑運至淪陷區以圖厚利，至荳肉則先賤後貴，每担漲至二百餘元，造成歷年來未有之高價。茲將各土貨每年產額產值表列如下：

| 名稱 | 產量 | 產值 |
|-----|--------|-----------|
| 繭 | 六、五〇〇担 | 一、九、〇〇〇元 |
| 茶 | 四、〇〇〇担 | 一、一〇、〇〇〇元 |
| 桐油 | 二、〇〇〇担 | 七、〇〇〇元 |
| 山核桃 | 五、〇〇〇担 | 五、〇〇〇元 |
| 荳肉 | 二〇〇担 | 一〇、〇〇〇元 |

農業

昌化農民人數據調查計有三萬

二千四百餘人，其中大部份爲自耕農，佃農僱農約佔百分之十五，租田制度爲分穀制，良田每畝地主約分谷二百斤，劣者一百五十

經濟金融知識談座

法國之保付支票制度

松壽

法國之保付支票制度，係由商業習慣上所形成，在法律上無明文之規定，惟學說上與實際上，均認保付支票具有保付之效力，依學說上之解釋，支票之保付，係付款人與持票人間之一種契約行為，發票人及背書人，不因雙方之行為而受此拘束，故付款人對於支票加以保付或拒絕保付，均與支票本身之效力，無甚影響。換言之，支票加以保付，付款人固對出票人與背書人，無多影響，即遇付款人拒絕保付時，持票人亦不得向出票人或背書人追索；又支票之保付，既係付款人對持票人，亦係一種契約行為，則除付款日期及支付金額等絕對要件，不應加以限制外，原則上尙得附以任意之條件，此為學說上之一般解釋，亦為法律上所承認。惟實際商業習慣上，支票保付之方式，則往往由付款銀行，於支票上，記載出票人可得動用之金額，或證明支票所示金額之存在等字樣而已。付款人此種記載，在法律上，有不得影響存款權利之效力，故理論上與實際上，對於保付二字之解釋，似有不同之點。法國之保付支票制度，在法律上，雖無嚴格之規定，然因實際上，有上列字樣之記載，其支票之保付，已具相當之確實性，且可因上列字樣之記載，而保證支票絕無退票之風險，此為法國保付支票制度之特點也。

二十八年一月至四月海關進出口貨值統計

江海關為全國貿易之中心樞紐，其地位極重要，惟該關所在地自淪陷後，環境改變，稅率被追改，同時，稅收亦被攔入日商銀行，日寇在此特殊情形之下，因是大量傾銷其貨物，故其貿易額，已由第五位一躍而為第二位，至英美二國之貿易，則受日寇之摧殘，均遭極大之影響，茲錄本年一月至四月，各國進出口貨物價值如下：

(一) 輸入
 美國貨值計三千八百五十二萬二千元，日本貨值計二千零七十七萬七千元，英國貨值計三千二百二十八萬一千元，比較去年同期，日貨增加一千八百八十八萬八千元。

(二) 輸出
 輸往美國貨值，計二千一百九十一萬二千元，英國計一千一百五十五萬七千元，德國計一千二百二十七萬七千元，日本計一千零二十三萬一千元，香港計一千六百九十一萬四千元。

斤，副作物則概歸佃農所有。田地價值，良田每畝約五六十元，劣田約三四十元，地每畝約二三十元，以種植稻、麥、玉蜀黍等作物為主，間亦有種植蕎麥、荳、瓜、豈、棉等類物，因係山地墾植，年有增減，產量無法統計，產米年約一二五、一三九担，佔值計四八〇、五五六元，可供全縣人口七個月食糧，不足數以雜糧抵補與鄰縣輸入來接濟。目前各鄉倉積谷計有八、四一六石三四一合，近以軍隊駐境，出賣無多，待秋收登場時始能照數買足儲藏，本年農村經濟因物產調度得宜，極為活躍。

交通 昌化交通，戰前原屬便利，陸有杭徽公路，由東徂西，橫貫縣境，計長九十華里，過昱嶺關經歙縣直達屯溪，為浙皖經濟溝通之要道。水路由西北流向東南至河橋柳溪通分水縣界，平時深僅四五尺，入冬水淺，背牽上灘，航行極苦，春夏間多雨，溪深流急，船隻可由桐廬分水入境，經河橋上駛至縣西之湯家灣鎮，目前公路破壞，貨物出入，僅靠此河流以運輸。

總之，戰時昌化的經濟，有一種偉大的新生命在滋長着，農村的合作運動，人民現已逐漸明瞭它的意義和利益，正在開始組織，積極推行，其次交易公店，曾由官商集議合資創辦，籌備數月，不久也要成立，際此戰時交通阻塞，日用必需品價格飛漲，常慮缺乏之時，調劑供求，捨此誰屬？此後政府與金融機關，若能貸款資農，及時救濟，則土貨產量當必驟增，農村經濟之繁榮，自可預計了。

專載

收兌金銀通則

第一條 本通則係依照兌換法幣辦法兌換法幣補充辦法收兌雜幣雜銀簡則金類

兌換法幣辦法金類兌換法幣辦法施行細則實施收兌金類辦法（即財政部廿七年十月廿一日渝錢字第三五八八號公函）及監督銀樓業辦法彙

總修訂除本通則未載條款仍各依上述各項法令之條文辦理外所有收兌金銀事宜統按本通則辦理之

第二條 凡以生金金器金飾金幣金塊金條金葉沙金等金類兌換法幣者均按所含純量以新衡制每市兩照核定牌價收兌

第三條 凡以廿四年十一月四日以前十足通用之銀幣及廠條兌換法幣者每一元兌給法幣一元以前江南各省通用之銀角（即鑄七、八、九、十年雙毫）每十二角兌換法幣一元其他生銀雜銀及成色較差之銀幣銀角均按其含純銀量收兌即每二三、四九三、四四八公分（市兌平〇·七五七一、九兩）兌換法幣一元

第四條 收兌金銀事宜統由收兌金銀辦事處秉承四聯總處主任之命督促並指揮

第五條 中央中國交通農民四銀行分行處辦理之

第六條 四行分行處除直接收兌金銀外並得委託各地金融機關銀樓典當及郵政電報各局代理收兌金銀事宜

第七條 代理收兌機關除由收兌金銀辦事處直接委託者外須由四行分行處或由四聯分處洽議陳准收兌金銀辦事處後訂約辦理之

第八條 各地收兌行處及代兌機關收兌金價均應遵守中央銀行會定金價辦法由當地中央銀行或四聯分處會集銀樓業共同議定陳報收兌金銀辦事處核准牌價收兌銀樓業不得私議市價在中央銀行未設行地方應由中國或交通農民銀行會同銀樓業公定陳准牌價收兌其無四行分行處地方應依照附近四行掛牌行市為標準仍不得私行議價

第九條 各地掛牌金價每旬由收兌金銀辦事處彙報財政部備查

第十條 收兌黃金除照第二條規定兌換法幣外依照左列規定手續費率給予請兌

(一)十兩以下者給百分之三
(二)十兩或十兩以上者給百分之四
(三)五十兩或五十兩以上者給百分之五

代兌機關收兌黃金除照第九條給予請兌人之手續費外得再給予同數之手續費以資鼓勵

代兌機關收兌黃金如須經過煉鑄工作者得於第九條第十條應給之手續費外再給予煉鑄費千分之五

收兌白銀除照第三條規定兌換法幣外給予手續費百分之十五即每值法幣一百元之白銀給予手續費十五元

如代兌機關請求彌補費用時應在上述規定範圍內以百分之十二給予請兌人百分之三歸由代兌機關支領

收兌行處收兌金類得按照價額支用百分之一之手續費作為估色秤量運輸保險之用

第九、十、十一、十二、十三條所規定之手續費煉鑄費及運送費等均歸財政部負擔由收兌行處隨時報由總行按兌彙付部帳

代兌機關在訂約以前兌存金銀應於訂約後一次送繳委託行按價兌換法幣

代兌機關每日收兌金銀均須當日送委託行兌收如委託行不在當地則

第七條

應將每日收兌數量價格填表報告委
托行並俟積有相當數目即行送兌
代兌機關所收黃金應鑄成條並出
具水單載明每條號碼成色重要戳記
等項隨同送交委托行憑照驗收如將
來化驗不足時即由委托行責成該代
兌機關照原開成色如數賠補

第三條

各產金區域應由收兌金銀辦事處遴
員分別前往酌定相當價值予以收兌
或由收兌金銀辦事處指定就近四行
分行處委托代兌機關辦理之不得售
予私人或商販違者報請沒收
收兌金銀辦事處得隨時派員前赴收
兌行處及代兌機關視察督促改進其
收兌事務並檢閱其帳簿

第六條

各地銀樓業除代理收兌門市收售祇
以具有飾物器具形狀之金類為限所
有金條金塊金葉沙金鑲金等均應歸
代理收兌範圍分立帳簿登記備委托
行隨時往查一概不准私自收售如違
即由委托行報請當地軍政機關予以
停業之處分

第三條

收兌行處對於當地及附近地方有關
金銀之收售與押各業（如銀樓典業
及商業銀行錢莊等）得邀請地方軍
政機關派員會同調查其實際狀況並
照下列表格交該業據實填報彙轉收
兌金銀辦事處查核

第九條

代兌機關運送金銀得向委托行請發
運送證明書載明每次運送金銀種類
數量日期起訖地點及運送機關等項
自行負責運送其費用亦由該代兌機
關自行負擔

第三條

收兌行處及代兌機關運送金銀均得
請由當地軍警機關查照財政部二十
五年四月成錢滬電予以保護不得攔
截

第三條

各地商業銀行押存金類及與營業典
存金類滿期不贖者應悉數送交當地
或附近之收兌行處兌換法幣並得按
代兌機關例照手續費但不得私行出
售違者報請沒收

第三條

收兌金銀辦事處每半年應考核各收
兌處辦理成績彙陳四聯總處主任分
別獎懲之
代兌機關成績優異者得由委托行陳
報收兌金銀辦事處請由四聯總處主
任函請財政部給狀獎勵之

中英日紗業比較

中日戰事發生前與發生後，中英日在華棉
廠紗錠布機數字與紗布產量，茲列比較表
如後：

| 戰前 | | 戰後 | |
|-----------|--------------|--------------|--------------|
| 華廠 | 錠數 二,七六〇,〇〇〇 | 錠數 二,〇七〇,〇〇〇 | 錠數 九,〇〇〇,〇〇〇 |
| 英廠 | 錠數 三,三〇〇,〇〇〇 | 錠數 三,〇〇〇,〇〇〇 | 錠數 三,〇〇〇,〇〇〇 |
| 日廠 | 錠數 二,八二〇,〇〇〇 | 錠數 一,四四五,〇〇〇 | 錠數 六,五〇〇,〇〇〇 |
| 共計 | 錠數 五,〇八〇,〇〇〇 | 錠數 三,七三三,〇〇〇 | 錠數 一,〇三三,〇〇〇 |
| 布機台數與棉布碼數 | | | |
| 華廠 | 台數 一,五〇〇,〇〇〇 | 台數 一,九〇〇,〇〇〇 | 台數 四,〇〇〇,〇〇〇 |
| 英廠 | 台數 四〇〇,〇〇〇 | 台數 三〇九,〇〇〇 | 台數 一,〇〇〇,〇〇〇 |
| 日廠 | 台數 一,〇〇〇,〇〇〇 | 台數 一,八〇〇,〇〇〇 | 台數 四,〇〇〇,〇〇〇 |
| 共計 | 台數 二,九〇〇,〇〇〇 | 台數 三,〇〇九,〇〇〇 | 台數 九,〇〇〇,〇〇〇 |
| 紗機錠數與棉紗包數 | | | |
| 華廠 | 錠數 二,七六〇,〇〇〇 | 錠數 二,〇七〇,〇〇〇 | 錠數 九,〇〇〇,〇〇〇 |
| 英廠 | 錠數 三,三〇〇,〇〇〇 | 錠數 三,〇〇〇,〇〇〇 | 錠數 三,〇〇〇,〇〇〇 |
| 日廠 | 錠數 二,八二〇,〇〇〇 | 錠數 一,四四五,〇〇〇 | 錠數 六,五〇〇,〇〇〇 |
| 共計 | 錠數 五,〇八〇,〇〇〇 | 錠數 三,七三三,〇〇〇 | 錠數 一,〇三三,〇〇〇 |
| 戰前 | | | |
| 華廠 | 錠數 二,七六〇,〇〇〇 | 錠數 一,九〇〇,〇〇〇 | 錠數 四,〇〇〇,〇〇〇 |
| 英廠 | 錠數 四〇〇,〇〇〇 | 錠數 三〇九,〇〇〇 | 錠數 一,〇〇〇,〇〇〇 |
| 日廠 | 錠數 一,〇〇〇,〇〇〇 | 錠數 一,八〇〇,〇〇〇 | 錠數 四,〇〇〇,〇〇〇 |
| 共計 | 錠數 二,九〇〇,〇〇〇 | 錠數 三,〇〇九,〇〇〇 | 錠數 九,〇〇〇,〇〇〇 |
| 戰後 | | | |
| 華廠 | 錠數 二,〇七〇,〇〇〇 | 錠數 一,九〇〇,〇〇〇 | 錠數 四,〇〇〇,〇〇〇 |
| 英廠 | 錠數 三,〇〇〇,〇〇〇 | 錠數 三,〇〇〇,〇〇〇 | 錠數 一,〇〇〇,〇〇〇 |
| 日廠 | 錠數 一,四四五,〇〇〇 | 錠數 一,七三三,〇〇〇 | 錠數 四,〇〇〇,〇〇〇 |
| 共計 | 錠數 三,七三三,〇〇〇 | 錠數 三,〇〇九,〇〇〇 | 錠數 九,〇〇〇,〇〇〇 |

